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林芝市水利局 2024 年取水许可和建设项目
水资源论证咨询服务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单位): 林芝市水利局

填报人姓名: 扎西次仁

联系电话: 18008944001

填报日期: 2024 年 5 月 19 日

林芝市财政局制

2025 年

一、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地下水管理条例》《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60 号）《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15 号）《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导则》（SL T 525.1-2023）《西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技术审查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藏水资〔2023〕19 号）《西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 2024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藏水农〔2024〕3 号）《林芝市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技术规程》（DB5404/T0009-2023）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或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开展技术审和相关工作，林芝市水利局 2024 年取水许可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评审咨询服务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主要完成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和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表）进行评审，建立年度取水许可审批台账和节水评价登记台账，配合做好林芝市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录入，配合做好取水工程（设施）监督检查和验收，核发取水许可证，购买和印刷宣传品等内容。

林芝市水利局 2024 年取水许可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评审咨询服务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取水许可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评审咨询合同价 77.5 万元，合同期为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目前已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服务单位为中国

水利水电科学院，制作购买宣传用品 2 万元，用于购买节约用水宣传标识贴、海报架等宣传资料。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通过委托专业机构对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和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表）进行技术审查，开展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制作宣传视频和购买宣传品，严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技术关，提交高质量的审查意见和分析报告，为林芝市水利局水利局办理取水许可、涉河建筑物洪水影响评价审批、控制农田灌溉用水量提供技术依据，进一步提高行政审批科学性和效率，不断强化林芝市取水许可和河道监督管理，各社会宣传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节约水资源，促进项目所在区域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可持续利用，保障建设项目的合理用水要求和防洪要求，减免建设项目对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造成不利影响，推动建设项目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三、绩效指标分析情况（对照附件 2《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分析）

（一）自评分数。

1.完成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审查 3 个，完成涉河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审查 31 个，出具一份合格的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报告，向社会宣传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知识。自评分数为 99.92 分；

（二）评价指标分析。

1. 过程。通过对 2024 年度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评审，涉河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评审，严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涉河建设项目技术关，为林芝市水利局和各县（区）水利局取水许可、涉河建筑物洪水影响评价审批提供技术依据

2. 产出。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审查 3 个，完成涉河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审查 31 个，出具一份合格的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报告，向社会宣传水资源管理和节约用水知识。

3. 效益。通过取水许可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可实现经济布局与水资源条件相适应、经济规模与水资源承载能力相协调，促进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优化配置，有利于政府对水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等方面实施宏观管理。

四、改进意见（计划）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建议各县（区、市）水利局加强建设项目取用水和涉河建设项目的监督和管理，严格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洪水影响评价审批，完善取用水管理台账，确保水生态、水环境安全。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 2025年3月20日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林芝市水利局2024年取水许可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评审咨询服务项目		评价年度	2024	评价金额	80			
		联系人	扎西次仁		联系电话	18008944001					
实施文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西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2024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资金安排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80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关于下达2024年预算指标的通知（林财农指〔2024〕1号）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80	转移支付至下级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79.5万元		转移支付至下级						
	预期总体目标		通过委托专业机构对2024年度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评审，涉河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评审，严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涉河建设项目技术关，提交高质量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查意见，为林芝市水利局和各县（区、市）水利局取水许可、涉河建筑物洪水影响评价审批提供技术依据，进一步提高行政审批科学性和效率，推动建设项目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过程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7.92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预算执行通报等。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20	资金管理	8	资金支出率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等。
		事项管理	12	监管有效性	12			12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年度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期值	实现值				
产出	4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1：完成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报告审查意见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10	10	10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市委市政府的1.工作报告； 3.上级部门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审计报告等；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表	
		质量指标		出具合格的审查意见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按照规定1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既定目标		10	10	10			
		成本指标		严把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涉河建设项目技术关、提交高质量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		1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运行维护1年		10	10	10			
效益	40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促进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优化配置，有利于改善水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等方面实施宏观管理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7.5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用水量总量、用水效率和水质限制约束控制指标作了刚性约束		7.5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全市水生态环境持续助力		7.5	7.5	7.5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7.5	7.5	7.5			
合计：	100		100		100	99.92	99.92	99.92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1.						1.					
2.						2.					
.....											